

天上的異象

亞伯拉罕的異象(二) 天上異象的生活態度

創世記 12：7 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說：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亞伯蘭就在那裡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築了一座壇。

創世記 12：8 從那裡他又遷到伯特利東邊的山，支搭帳棚；西邊是伯特利，東邊是艾。他在那裡又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

創世記 13：10 羅得舉目看見約但河的全平原，直到瑣珥，都是滋潤的，那地在耶和華未滅所多瑪、蛾摩拉以前如同耶和華的園子，也像埃及地。

創世記 13：11 於是羅得選擇約但河的全平原，往東遷移；他們就彼此分離了。

創世記 13：12 亞伯蘭住在迦南地，羅得住在平原的城邑，漸漸挪移帳棚，直到所多瑪。

創世記 13：13 所多瑪人在耶和華面前罪大惡極。

創世記 13：14 羅得離別亞伯蘭以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從你所在的地方，你舉日向東西南北觀看；

創世記 13：15 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

創世記 13：16 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人若能數算地上的塵沙才能數算你的後裔。

創世記 13：17 你起來，縱橫走遍這地，因為我必把這地賜給你。

創世記 13：18 亞伯蘭就搬了帳棚，來到希伯崙幔利的橡樹那裡居住，在那裡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

今天，我要繼續分享亞伯拉罕的異象，上次我們說到 神向亞伯拉罕顯現；這是每個基督徒經歷 神、走神道路的起頭。

這個旅程有起點，有終點；起點一定要有一個異象。

這個異象點亮了你的心，神不再是空洞的理論，變得真實有意義了！這是奇妙的一刻，是與 神相遇的時刻。從這一刻開始，生命改變了！這時，神把我們從這個世界呼召出來，正像 神呼召亞伯拉罕從哈蘭與吾珥出來一樣。

有了 神的呼召，生活的型態變得不一樣，不同於沒有異象的人。也因著生活態度的不同，見證了有 神的經歷。

我曾聽到弟兄說，他有異象，神告訴他這樣、那樣。我存尊重的態度，這可能是真的。但是，要重視的是；注意看他們的生活態度如何！是不是還過著老亞當的日子。他的生活態度如何，可以驗證他是不是一個有天上異象的人。

亞伯拉罕，真正的經歷了 神，他的生命改變了。我們可以從兩相的對比，來看亞伯拉罕的見證：

離開哈蘭和吾珥不只是亞伯拉罕和他的太太兩個人；從吾珥出來時還有亞伯拉罕的父親以及整個家族。他們走到了哈蘭，全家族就居住下來了。神再次呼召時，亞伯拉罕的父母留在哈蘭。離開的有亞伯拉罕、他的太太，和他的內甥羅得。外表看來，有一批人離開一個地方到另一個地方。實際上呢？有誰真正看到了神？有誰有從天上來的異象？

從生活的態度上証明了；只有亞伯拉罕和他的太太被神呼召。亞伯拉罕的父母和羅得是沒有異象的。哈蘭是個美麗的地方，亞伯拉罕的父母很滿足的住下來了。羅得以什麼為滿足呢？

創世記十三章，亞伯拉罕和羅得來到了一個分界線；

這兩人都是蒙神祝福的，他們有很多的牲畜和財富。太多的牛、羊，那地容不下他們，牧人為了水草，起了爭執。

我們試著想一想，如果你是亞伯拉罕，你的牧人與自己姪子的牧人在爭吵，你會怎樣？你會以長者的姿態，取得優勢嗎？長幼有序，天下道理是一樣的，羅得理當尊敬亞伯拉罕的，讓亞伯拉罕有最好的那塊地，不是嗎？

但是，亞伯拉罕的心態不是這樣的。他認為羅得是他的骨肉，不可以相爭。只要羅得看上的就給了羅得，亞伯拉罕只拿羅得選剩的。年長的亞伯拉罕讓年幼的羅得先選，這是真的謙卑。

聖經告訴我們，羅得選了一塊滋潤的平原，在約旦河東邊的約旦河谷。那裏像耶和華的伊甸園，非常美的地方，是最好的一塊地。亞伯拉罕得到的是剩下的；丘陵地、荒草地。事情定了，他們就彼此分離了。亞伯拉罕後悔了嗎？沒有。

羅得有異象嗎？

羅得的異象是屬地的，他所看見的是肉眼所見的，他所要的是；眼看的見、耳聽的到、手摸的著的。因著屬地的異象，羅得選擇了約旦河平原。

從表面上看，亞伯拉罕好像吃了虧，事實上，他是真的吃虧了嗎？

亞伯拉罕得到的是難以置信的上好；神又向他顯現。神對他說：從你所在的地方，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到底亞伯拉罕看見了什麼？

我們先來看看他的生活型態是什麼？

亞伯拉罕與羅得，都是我們今天所稱的基督徒，但是，他們的生活型態是不同的。一個是表面的基督徒，一個是內在的真基督徒。亞伯拉罕是真基督徒，他的生活有什麼特點？

一) 築壇

當神說要把應許地賜給亞伯拉罕時，他的反應是什麼？

他就在那裡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

他這一生非常不同於世人的是；築壇，求告耶和華的名。這表明了他的生活是事奉的生活。

壇要有祭物，壇用來敬拜神。他這一生只有一個追求，他的價值觀裏只有神，神是他這一生的目的地。他過的是祭壇的生活；他遇見神，是有異象的人。他曾經住在拜偶像的地方，被偶像束縛過，但是，現在，他看到了神的榮耀，也蒙了榮耀的呼召。亞伯拉罕被神的榮耀所吸引，築了壇敬拜榮耀的神。

亞伯拉罕的經歷，對新約的我們有何意義？

舊約的壇需要用石頭建築起來，需要殺隻羊羔來獻祭。今天，我們不需要再建祭壇了，但是；我們在神面前當如何過生活？

羅馬書 12：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羅馬書 12：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如果我們承認自己是重生得救的基督徒，就有像亞伯拉罕一樣的生活態度，可以驗證自己是真基督徒，每天的生活就像亞伯拉罕一樣為神築壇。

羅得沒有建壇；他有了那塊肥美的土地後，住在平原的城市，然後逐漸地向南方挪移，直到所多瑪。

羅得從來沒有過祭壇的生活，他眼所見的是世上的美麗，漸漸地他移居到充滿罪惡的城市，所多瑪。羅得的根本問題是；從來不認識神，從來沒把神放在當放的位置上。

二) 支搭帳棚

再回頭看創世記十二章 7 和 8 兩節經文說到，亞伯拉罕支搭帳棚。

亞伯拉罕所有的這塊地是誰的？是亞伯拉罕的，是神許給他的。神說的，要把這地賜給他及他的後裔。這地是亞伯拉罕的。

假如，我們有塊地，假如我們要住在這裏，我們會蓋間房子居住的。但是，亞伯拉罕的反應卻大不相同；他的一生住在應許之地，過著異於世人的生活。他住在帳棚裏。誰住房子？誰住帳棚？

如果你知道；房子是你的，肯定會住到房子裏。如果你知道房子不屬於你，你只停留一會兒就走。如果你知道；你將待在這裏一天，明日你就要離開了，你會想盡辦法買間房屋嗎？

希伯來書 11：8 亞伯拉罕因著信，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

方去；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哪裡去。

希伯來書 11：9 他因著信，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與那同蒙一個應許的以撒、雅各一樣。

希伯來書 11：10 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

亞伯拉罕等候 神所建造的城，這是他的秘密。這樣的盼望，使得他的生活不同於羅得的生活。羅得沒有屬天的異象，他隨從己意而行，自己看為美好的，就去取得。當他的叔叔給他機會時，怎會放過，他選了他所要的。

亞伯拉罕與羅得，誰比較聰明？

外表看起來，羅得取得了最好的一塊地，他很聰明。事實上，亞伯拉罕才是得到那上好的聰明人。那塊寸草不生的不毛之地，不可能是上好的。那是什麼？

當 神說，從你所在的地方，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時，亞伯拉罕看到了什麼？

希伯來書告訴我們，亞伯拉罕看到的是座有根基的城；是 神所建造的。

弟兄姊妹們！人如果看到了上好的，就不在乎那次好的了！

人都選擇好的，但是，每個人的眼光、標準不一樣，選擇不同，得到的也就不同。關鍵是；什麼是好的？

羅得看到的是外觀美麗的土地，他選擇了他要的，他的一生也耗費在其中。

亞伯拉罕看到了一座有根基的城，是 神所經營，所建造的。

也因著亞伯拉罕的看見，神應許將這地給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亞伯拉罕相信神，他這樣的相信，就有了不同於羅得的生活態度。

在應許之地，他乃然住帳棚，因為，他確認他在这地上，是寄居。這裏不是永遠的家，他會去一個更好的地方。

三)走義路

羅馬書四、五、六章，告訴我們亞伯拉罕是因信稱義的父。他的一生走的是信心之路，走的是條義路；詩篇廿三篇說到，大衛有一個渴慕；對義路的渴慕。

(詩篇 23：3 他使我的靈魂甦醒，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

從創世記十五章開始，我們看到了亞伯拉罕是第一個因信稱義的人。十六章看下去一直到廿二、廿三章，我們看到了亞伯拉罕如何走信心的道路， 神如何引導他。在道路的起頭，因著亞伯拉罕相信 神， 神就稱他為義了。

十六章，夏甲給亞伯拉罕生了以實瑪利；不是 神所應許的後裔。

十七章， 神向亞伯拉罕顯現，這時他已 99 歲了， 神告訴他；明年你必有一子。

創世記 17：17 亞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心裡說：一百歲的人還能得孩子嗎？

撒拉已經九十歲了，還能生養嗎？

創世記 17：18 亞伯拉罕對神說：但願以實瑪利活在你面前。

創世記 17：19 神說：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作他後裔永遠的約。

從人看 99 歲如同死一樣，不可能再有小孩了，但是，神說你會，亞伯拉罕相信，遵守 神的命令全家行了割禮，與 神立了約。羅馬書四章，告訴我們；因著亞伯拉罕受割禮，神再次稱他為義。

創世記十七章，亞伯拉罕走到了這道路的中途，十八、十九章.....一直到廿二章，神試驗亞伯拉罕：

當老年得來的孩子，長成了少年時，我們不知道他幾歲了，聖經稱呼他為童子；他背著獻祭的柴，一直走到摩利亞山的山頂。這童子雖然年輕，必定力壯，可以背負柴火爬山。神要亞伯拉罕將童子以撒獻給 神。亞伯拉罕遵照 神的吩咐。這次是亞伯拉罕這一生中最難的功課，也是他最後的一次考試。

雅各書 2：20 虛浮的人哪，你願意知道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嗎？

雅各書 2：21 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把他兒子以撒獻在壇上，豈不是因行為稱義嗎？

雅各書 2：22 可見信心是與他的行為並行，而且信心因著行為才得成全。

亞伯拉罕走到了人生的高峰，因著行為稱義。

基督徒的道路，是條義路。起點是；因信稱義。終點是；因行為稱義。

我們不能一直停留在十五章的階段，必需走完全程，有好的起點，有好的終點。行走在義路上的，就証明了他是個有異象的人。

弟兄姊妹們！我們有 神的恩典，也因著 神稱了義。我們有沒有過祭壇的生活？

我們是否過支搭帳棚的日子？我們是否走在義路上？

願我們都學習亞伯拉罕，過著獻祭、住帳棚、走義路的生活。

主！你是何等的奇妙！在我們身上有你榮耀的旨意。

主！因著你的愛，在創世以前，在你的愛子之中，你就揀選了我們，

藉著亞伯拉罕的一生，你教導我們過如何討你喜悅的生活。

主！你給亞伯拉罕異象，也給了我們天上的異象。

願我們的生活能見證；我們是有異象的。

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啊門！